

梁山县马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梁山县马营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梁山县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iang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梁山县马营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梁山县马营镇人民政府驻地，联系电话：0537-7530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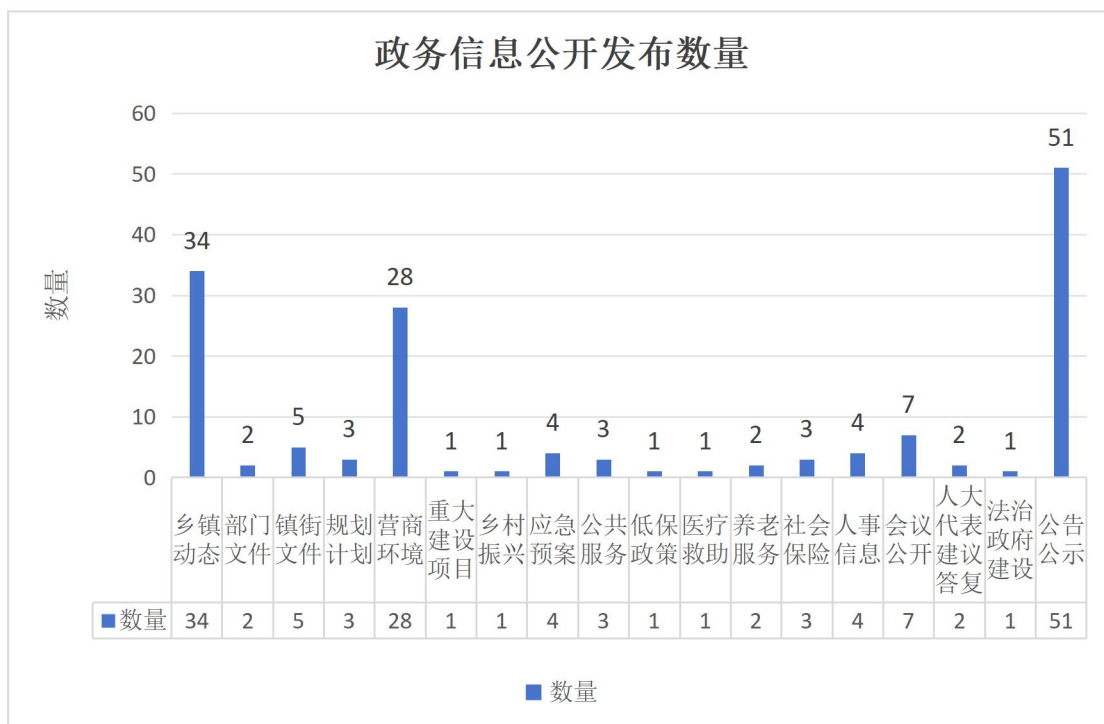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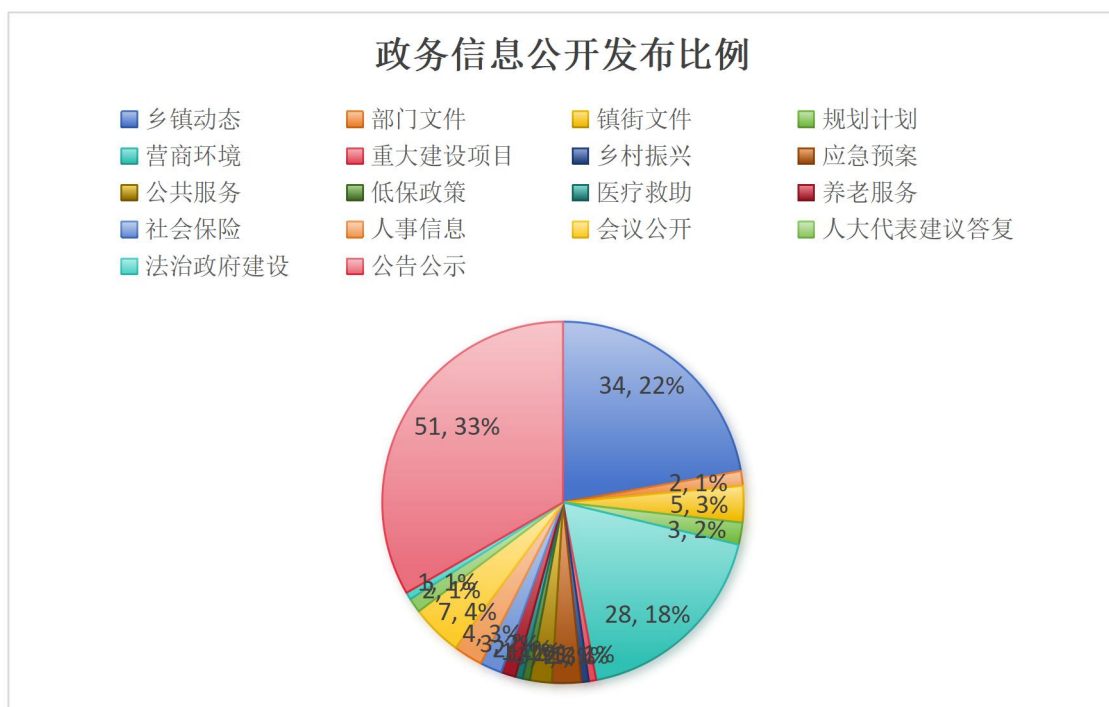
2023 年以来，马营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和有关要求，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为主线，本着利民便民的原则，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和政府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

意度。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任务工作要求，及时更新政务公开栏和网站内容，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助力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政府建设。2023 年马营镇累计通过梁山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分类公开 153 条。其中：乡镇动态 34 条、部门文件 2 条、镇街文件 5 条、规划计划 3 条、营商环境 28 条、重大建设项目 1 条、乡村振兴 1 条、应急预案 4 条、公共服务 3 条、低保政策 1 条、医疗救助 1 条、养老服务 2 条、社会保险 3 条、人事信息 4 条、会议公开 7 条、人大代表建议答复 2 条、法治政府建设 1 条、公告公示 51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马营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年马营镇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被提起行政诉讼和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案例等。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马营镇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机制，凡需上网公开的信息均由分管领导进行审核，再由办公室专人进行发布，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地发布，保障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马营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一律在梁山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发布，不单独开设其他网站。稳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积极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维护、更新

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马营镇建立了政务公开监督机制，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既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加强政务公开监督。另外，鼓励广大干部、群众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2022年马营镇存在的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及个别栏目更新数量过少，栏目内容较旧问题得到有效改善，2023年马营镇采取多项措施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及时更新，组织专人对栏目信息进行逐项逐篇检查，保证栏目内容时效性；二是开展日常网站运维排查，及时更正文字表述错误，确保网站内容的有效性；三是强化队伍建设，提高人员工作能力，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提高政务公开效果。2023年马营镇政府信息公开数量得到显著提升，较去年同比增长92%。

（二）本年度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

2023年，马营镇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完成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宣传力度不够，对信息公开宣传不到位；二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方面，与群众的互动交流仍显薄弱，平台管理科学化水平有待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马营镇将在2024年的工作中努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继续加大对《条例》的贯彻落实。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二是利用乡镇动态充分展现我镇日常动态，及时将重要会议、重点领域工作推进完成情况等信息第一时间上发布；三是进一步加强政

务新媒体建设，通过“稀旺马营”微信公众号，构建政府与群众联系的桥梁与纽带。强化公众号日常的管理与维护，加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马营镇严格贯彻落实《条例》，根据工作实际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规划指导，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及时回应关切、解疑释惑，适应新时代的新变化和新要求，依法依规全程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

（二）报告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马营镇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